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20027 日期: 2020.2.26



建设项目名称		风电项目 (T2 风电机组)		座落位置	江苏阜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		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		
建设单位名称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地块编号	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 容	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 容	
1	用地性质		工业		5	道 路		根据企业环评与安评要求布设, 但不得高于相邻园区道路	
2	用地范围	四至	张庄居委会三组, 详见附图		6	管 线		地下埋设	
		用地面积	349.97 m ² 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	7	市政公用设施		按规定配备相应的市政公用设施	
3	建设	容积率	R≤1 (同时要符合生产工艺要求)		8	公 共 设 施		按规定配置相应公共服务设施	
		建筑密度	≤60% (同时要符合生产工艺要求)		9	景 观 要 求			
		绿地率	≥10%且≤20% (同时要符合生产工艺要求)		10	其 他 要 求	1. 园区内部集中供气、供热、供水, 不得在厂区内再设小锅炉和开凿深水井; 2. 厂区内部的雨、污 (生活污水、冲洗污水、生活污水) 等集中排入厂区内污水收集池, 再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, 同时满足环评对排出污水指标的要求; 3. 项目开工必须各项手续完备; 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 不得开工; 4. 抗震设防按县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;		
	建筑限高	根据工艺要求设计							
	出入口方位	根据工艺要求设计							
	控制	停 车	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/		11	主要报审材料	设计说明	
非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		/		现状图			●	
				总平面图				●	
				管线综合图				●	
4	建筑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与环评和安评规定执行		其 他		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 12 个月, 逾期未出让无效。		
	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与环评和安评规定执行						
	退让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
		其 他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与环评和安评规定执行						
备 注	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及相关建筑设计规范, 并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要求							